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2日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1日至2017年5月1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1日15:00至2017年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形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

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非独立董事

1.1.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静；

1.1.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振平；

1.1.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传志；

1.1.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相武；

1.1.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强；

1.1.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邦友。

1.2 选举独立董事

1.2.1 独立董事候选人宿玉海；

1.2.2 独立董事候选人宫本高；

1.2.3 独立董事候选人路莹。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李斌；

2.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周治卫。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6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5月12日13:00-13:50

2、登记地点：蓝帆医疗办公中心一楼大厅

3、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回执》（附件），以便登记确认。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82”，投票简称为“蓝帆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议案编码 |
|-------|----------------|------|
| 议案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1.1 | 选举非独立董事 | - |
| 1.1.1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静 | 1.01 |
| 1.1.2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振平 | 1.02 |
| 1.1.3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传志 | 1.03 |
| 1.1.4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相武 | 1.04 |
| 1.1.5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 强 | 1.05 |
| 1.1.6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邦友 | 1.06 |
| 1.2 | 选举独立董事 | - |
| 1.2.1 | 独立董事候选人宿玉海 | 2.01 |
| 1.2.2 | 独立董事候选人宫本高 | 2.02 |
| 1.2.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路 莹 | 2.03 |
| 议案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2.1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李 斌 | 3.01 |
| 2.2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周治卫 | 3.02 |

议案 1-2 均为累积投票议案，议案 1.1 中选举非独立董事，1.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1.2 中选举独立董事，2.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2 中选举股东代表监事，3.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1，有 6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1.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2，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进行投票。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出现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邦友、赵敏

联系电话：0533-7871008

传 真：0533-7871055

电子邮箱：stock@bluesail.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 48 号

邮政编码：255400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回执》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 序号 | 议案名称 | 表决意见 |
|-------|----------------|---------|
| 1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1.1 | 选举非独立董事 | 获得表决权票数 |
| 1.1.1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文静 | |
| 1.1.2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振平 | |
| 1.1.3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传志 | |
| 1.1.4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相武 | |
| 1.1.5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 强 | |
| 1.1.6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邦友 | |
| 1.2 | 选举独立董事 | 获得表决权票数 |
| 1.2.1 | 独立董事候选人宿玉海 | |
| 1.2.2 | 独立董事候选人宫本高 | |
| 1.2.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路 莹 | |
| 2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获得表决权票数 |
| 2.1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李 斌 | |
| 2.2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周治卫 | |

注：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选举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2017年5月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请拟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7年5月10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